

佛山发布房贷套数认定新规

挂牌出售或出租房产不计入家庭套数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克正报道：近日，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关于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认定有关工作的通知》，内容涉及查询服务部门、查询规则、查询渠道和查询结果适用范围四方面新规，其中明确，在“佛山市住房保障和房产信息网”挂牌出售、出租的商品住房，不计入居民家庭住房套数。通知自2024年8月1日起实施。

该通知明确，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查询服务部门，统一对外提供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查询服务。根据居民家庭（包括借款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下同）申请，委托佛山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登记信息中心出具查询结果。

根据查询规则，查询系统以佛山市、购房所在区作为查询范围，供居民家庭自行选择。查询结果为居民家庭已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国有土地上的住房套数，网签交易中的商品住房不计入居民家庭住房套数。已在“佛山市住房保障和房产信息网”挂牌出售、出租的商品住房，不计入居民家庭住房套数。

根据通知，查询人本人可通过手



下月起佛山实施个人住房贷款中住房套数认定新政策 陈欢 摄

机移动端实名认证登录“佛山智慧房产”微信公众号获取查询结果。查询人也可凭有效身份证，通过“粤智助”政府服务自助机获取查询结果，查询人家庭成员信息由查询人自行添加录入。

通知明确，查询结果适用于商业

银行办理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申请业务，不作其他用途。住房查询结果用于其它事项服务的，仍按照《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做好个人住房查询有关事项服务衔接及服务指引的通知》执行。

南海修订房券实施管理办法

房券适用范围进一步扩大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克正报道：近日，佛山市南海区修订房券实施管理办法，将房券适用范围扩大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征收集体土地，进一步提升政策灵活性和覆盖面。

新政明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征收集体土地且需落实留用地安置的，可以发放房券作为留用地指标置换物业安置的方式之一，从而扩充产业保障房的内涵，可用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征收补偿。

在实践中，调整后的房券政策，允许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征收集体土地时，根据留用地安置情况，在

签订征收补偿协议后，发放房券作为村（居）集体经济组织的权利凭证，在未来特定时间内可兑现产业保障房。

值得注意的是，房券允许在南海区内进行交易流转，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发放的房券不适用过渡期租金收益，不适用自愿放弃兑现产业保障房等相关情况。新政策通过发挥房券作为物业兑换凭证的特性，从而深化土地发展权转移和补偿机制，有望破解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征地留用地落实的问题。

据悉，2022年，南海在全省首推“三券”（地券、房券、绿券）制度，

是为推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推出的政策创新工具。南海区在开展低效建设用地腾退工作中，按照“收益不降低”的思路，向村（居）集体经济组织发放可用于兑换产业保障房和领取过渡期租金收益的房券，作为建设用地发展权转移的补偿。同时，为鼓励经营主体参与，实施主体也可获得一定面积的房券用于兑换产业保障房。房券为集体经济发展提供产业发展空间保障，同时切实保障了产业用地腾退过程中农民发展收益，提高了权属人和经营主体全力参与改造和腾退的积极性。

珠海金湾推出“首年免租”留住新引进人才

首批200套人才住房“一免一减”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蒋雯菁报道：珠海青年人才发展迎来利好消息。7月1日起，《金湾区新就业青年人才住房“一免一减”实施方案（试行）》正式施行，为新引进到金湾区就业的青年人才提供入住金湾区人才住房和保障性租赁住房（以下统称人才住房）首年免收租金、次年租金为届时同区域同类型同品质市场商品住房租金的30%的优惠政策。

根据金湾区2024年首批“一免一减”人才住房配租公告，本轮开放配租的人才住房项目共四个，主要分配

在鹏瑞金玥湾花园、融创云水观棠花园一期、碧桂园保利海悦天境花园和保利碧桂园海棠花园，可提供房源共200套，房屋面积从80平方米到129平方米不等，均为精装修房源，已配备家具家电，可拎包入住，其小区及周边配套也一应俱全。

值得注意的是，该实施方案明确了“新引进”青年人才的定义，即自2024年7月1日后首次引进到金湾区就业的符合条件的人才，包括在金湾区依法注册纳税的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等用人单位全职新引进的具有普通高等教育

全日制本科（含）以上学历、中级（含）以上职称、技师（含）以上国家职业资格的青年人才。而引进时间则以来金湾区工作后首次缴纳社会保险费（或缴纳工资薪金个人所得税）及首次签订劳动合同为审查、判断时点，以时间较早的一项为准。首次引进两年内须提出申请，逾期未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

按照政策规定，每月15日、30日将根据现有房源及通过审核的人员组织现场抽签，确定申请人配租资格，原则上按照工作单位所在区域进行选房、分配。

《惠州市区绿地系统规划（2023-2035）》正式印发

绿道互联互通
实现环网相连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报道：日前，惠州市城管局印发《惠州市区绿地系统规划（2023-2035）》（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提出，惠州将加强各级绿道的互联互通，以省立2条绿道主线为主轴，加强惠州城市5条绿道干线建设，形成“四横两纵”的主线结构和环形网络状的支线结构，同时辅以城市绿道支线、社区绿道，实现绿道环网相连，串联起市民的美好生活。

记者了解到，惠州市目前有2条省立绿道穿城而过。其中省立2号绿道为沿海休闲景观绿道，连通惠州主要景点大亚湾红树林湿地公园、黄金海岸等；省立3号绿道为沿东江休闲景观绿道，连通惠州主要景点东江公园、温泉公园等。

在此基础上，惠州还将依托山边、水边、路边“三边”，建设5条城市绿道干线。其中，城市1号绿道以东江风情、人文古邑为特色，主要依托东江及其沿岸的湿地公园和历史人文景点，起点为东江水利枢纽工程，终点为温泉公园；城市2号绿道以湿地休闲、山水风光为特色，主要依托潼湖涌、马过渡河、村道、西枝江等自然和人工廊道，起点为潼湖湿地公园，终点为平潭镇；城市3号绿道以山林景观、人文风情为特色，起点为沥林森林公园，终点为世外梅园生态旅游度假区；城市4号绿道以自然生态景观和现代工业景观为特色，主要依托规划四环路、红花嶂山脊线、205国道等廊道，起点为梅湖滨江休闲绿道，终点为新圩镇；城市5号绿道以河流景观和城市景观为特色，主要依托西枝江、新开河、淡水河、淡澳河等河流廊道，起点为东平，终点为澳头老城风貌区。

《规划》还提到，惠州将建设城市绿道支线，不断衍生拓展绿道的范围，提供多元的绿道游憩观光方式。为打造更多绿意盎然“回家的路”，惠州还将谋划建设社区绿道。通过连接社区公园、小游园和街头绿地，服务周边社区居民，同时，在河道两旁及城市主要干路两侧布局社区绿道，丰富城市的绿道网络。此外，对外接入省立绿道、城市绿道干线和城市绿道支线，共同形成惠州市区高效、便民的绿道网络体系。



惠州红花湖绿道（图源：惠州发布）